

**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监事会关于第八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**  
**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**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认真审议了第八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相关事项，并发表意见如下：

公司《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设定的股票期权/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行权期/解除限售期的行权/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，本次行权/解除限售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，激励对象的行权/解除限售资格合法、有效，同意公司为100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行权期的1,076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手续，为15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3,325,000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手续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八届监事会  
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》之签字页)

监事签字：

---

孙洋

---

张民

---

许克勤

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11 月 3 日